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74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声明

1.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依法公开征集，征集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证投服中心）是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的法定公益投保机构，符合《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第三十二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

2.征集人承诺，自征集日至审议征集议案的股东会决议公告前不转让所持股份。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基本信息与持股情况

征集人全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324690714C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沽源路110弄15号（集中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卢文道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05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面向投资者开展公益性宣传和教育；公益性持有证券等品种，以股东身份或证券持有人身份行权；受投资者委托，提供调解等纠纷解决服务；为投资者提供公益性诉讼支持及其相关工作；中国投资者网站的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调查、监测投资者意愿和诉求，开展战略研究与规划；代表投资者，向政府机构、监管部门反映诉求；中国证监会委托的其他业务。

持股数量：100股

持股比例：0.0000089%

持股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二）征集人利益关系情况

征集人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

许氏伦先征集人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征集人仅就《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对3.00《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的投票意见为“同意”，表决意见详见下表（说明：征集人不接受与征集人表决意见不一致的委托）。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鉴于本次仅对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部分提案征集表决权，征集人特别提示被征集人，除中证投服中心公开征集表决权的提案外，被征集人应在授权委托书中载明对其他提案的表决意见，一同委托中证投服中心代为表决。

（二）征集人表决理由

许氏伦先生、会计专业背景，具备独立董事相关任职经历，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具备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许氏伦先生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1）。

三、本次股东会基本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7月20日（星期一）下午15:00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百利路136号。

（二）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20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三）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15日（星期三）

（四）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与Nuvectis签署HSK42360和HSK39297授权许可协议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本次临时股东会的补充通知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

四、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截至2026年7月15日（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自2026年7月13日至2026年7月17日17:00。

（三）征集方式

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中证投服中心以无偿自愿方式征集，征集人将采用公开发布公告方式进行。

（四）征集程序

征集对象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中的其中一种向征集人提交材料

方式一：使用公开征集电子系统

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可通过“https://www.investor.org.cn/psvc-web/ ”“中国投资者网首页-公开征集”或“中国投资者网微信公众号-持股行权栏目”根据系统提示提交所需材料。

方式二：递交纸质材料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向征集人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等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的股东为法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3）授权委托书原件（请打印附件后完整填写，加盖法人公章）

法人股东提供的上述文件属于复印件的均应加盖其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1）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

（2）授权委托书原件（请打印附件后完整填写，并由本人签字）

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的前述文件可以通过信函、快递方式送达征集人指定地址。

该等文件应在本次征集表决权时间截止（2026年7月17日17:00）之前送达，逾期则作无效处理；由于投递差错，造成信函、快递未能于该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也视为无效。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联系电话、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征集表决权委托”。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送达征集人的指定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288号14楼

联系电话：021-51916897（该电话为公开征集股东权利咨询专线，仅在公开征集期间开通。电话接听时间为交易日的9:00至11:00和14:00至17:00。）

联系人：马老师

（五）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征集人进行投票。股东的授权委托须经审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后为有效：

a.股东需在本次征集表决权截止时间（2026年7月17日17:00）之前线上提交授权委托，若以递交�纸质材料方式参与征集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以信函、快递的方式在征集表决权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址；

b.股东提交的文件完备，符合文件要求；

c.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有关信息与股权登记日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一致；

d.授权委托书内容明确，且对提案3.00《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与征集人的表决意见一致；

e.股东未将表决事项的表决权同时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人。

（六）其他事项

1.股东将表决权委托给征集人后，于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原授权委托的，则已做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其对征集表决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委托人最后一次签署的委托为有效。不能判断委托人签署时间的，以征集人最后收到的委托为有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股东未在授权委托书中对表决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将视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由于征集表决权的特殊性，见证律师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并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将被确认为有效。

因此，特提醒股东注意保护自己的表决权不被他人侵犯。

征集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14日

附件

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表决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2.00	关于与Nuvectis签署HSK42360和HSK39297授权许可协议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对非累积投票议案，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累积投票议案，在投票栏中填写投票数）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海思科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结束。

受托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324690714C

受托人持股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受托人持股数量：100股　受托人持股比例：0.0000089%

受托人联系方式：021-51916879

说明：

1.针对累积投票议案，委托人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应选人数。其中，3.00议案，委托人应表决为“同意”。

2.针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应对每一项提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空格内划“√”，三者必选一项，中证投服中心将按照委托人的意向投票；如委托人对某项议案多选或未作选择，则视为委托人对该项提案弃权，中证投服中心将对该议案代投“弃权”票。

3.委托人委托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以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准。委托人接受公开征集，将表决权委托征集人代为行使的，应当将其所拥有权益的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份额委托同一征集人代为行使。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4.委托人于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撤销委托的，撤销后受托人不得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未在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撤销委托但出席股东会并在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自主行使表决权的，视为已撤销表决权委托授权。

5.委托人应当向征集人提供身份证明。境外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材料在境外形成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办理证明手续。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75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创新药HSK60002片IND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基本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剂型	申请事项	适应症
HSK60002	片剂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拟用于炎症性疾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一、研发项目简介

HSK60002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口服小分子制剂，拟用于炎症性疾病的治疗。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发布《化学药品注册分类及申报资料要求》的通告（2020年第44号）中化学药品注册分类的规定，本品属于化学药品1类。

临床前研究数据表明，HSK60002在相关动物模型中表现出显著的药效活性，作用机制明确。综合现有结果，HSK60002具备明确的开发价值和良好的转化前景，有望为临床患者提供一种高效、安全的新型治疗选择。

二、风险提示

创新药研发周期长、环节多、风险高，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76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创新药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新适应症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及申请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	剂型	申请事项	适应症
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	胶囊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本品用于治疗成人神经病理性疼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研发项目简介

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是我公司自主开发的一个全新的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第三代电压门控钙通道调节剂，其可通过高亲和力结合神经元突触前膜的α2δ亚基，抑制钙离子内流，减少谷氨酸、去甲肾上腺素（Noradrenaline，NE）和P物质等兴奋性神经递质的释放，从而缓解中枢敏化，具有抗癫痫、镇痛和抗焦虑等活性。

神经病理性疼痛（Neuropathic Pain，NP）是由于神经系统受到损伤或产生病变而引起的疼痛，其对患者生活质量的侵蚀极为严重，长期疼痛不仅影响睡眠、工作和生活能力，还显著增加抑郁、焦虑等情感障碍的发病率，患者共病焦虑的比例高达25%～59.4%，自杀风险亦高于普通人群。目前，临床上神经病理性疼痛的主要治疗手段还是药物治疗，多个指南均推荐加巴喷丁、普瑞巴林等电压门控钙通道调节剂作为神经病理性疼痛的一线治疗药物。而相比于其他电压门控钙通道调节剂，苯磺酸克利加巴林与α2δ亚受体结合力更强，止痛疗效更好，同时无需滴定可直接使用目标治疗剂量起始给药，安全性更优。

此前，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分别已于2024年5月和2024年6月获得了本品用于治疗成人糖尿病性周围神经病理性疼痛和带状疱疹后神经痛的《药品注册证书》（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40018），本次获得受理的是本品用于治疗成人神经病理性疼痛适应症的上市许可申请。2026年5月，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本适应症已被纳入优先审评审批程序，有望加快上市，为中枢神经病理性疼痛的治疗提供更加安全有效的新选择。

三、主要风险提示

由于创新药审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6-035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21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激励计划》中规定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标，公司对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45,600股均以授予价格5.4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同意将4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1,000股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5.4元/股进行回购注销。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536,600股。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注销日期
1,536,600	1,536,600	2026年7月16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21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激励计划》中规定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标，公司对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45,600股均以授予价格5.4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同意将4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1,000股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5.4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截至相关申报期届满之日，公司未接到债权人申报债权并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请求，也未发生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1、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

根据《激励计划》中“第九章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3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1.00%；或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00%。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他员工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384.89万元，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未达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全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公司拟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45,600股。

2、激励对象个人层面异动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的或主动辞职的，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中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上述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1,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536,600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50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536,6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245,60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账户（B886144607）。向中登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了对上述50名激励对象所持有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6年7月16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条件的流通股	2,782,200	-1,536,600	1,245,6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1,299,995	/	231,299,995
股份合计	234,082,195	-1,536,600	232,545,595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本激励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继续执行。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认为：

（一）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事项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回购注销安排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6-036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2,000万元
投资种类	券商理财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更好地增加公司存储收益。

（二）投资金额

人民币2,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8号）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20,901,134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0.85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44,799,983.9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844,116.5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35,955,867.32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8月25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6894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联网安全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下一代数字信任产品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已实施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同意上述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20,537.3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数据安全管理平台研发与业务拓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9,670.4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委托理财使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固收臻享系列60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浮动收益凭证	2,000万元	0.1%-3.71%	1.50万元-55.70万元	274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其他;收益凭证	5,000	5,000	37.00	0
2	其他;收益凭证	3,500	3,500	18.23	0
3	其他;收益凭证	9,500	9,500	35.14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26.22	0
5	其他;收益凭证	5,000	5,000	38.00	0
6	其他;收益凭证	3,000	3,000	18.37	0
7	其他;收益凭证	6,000	6,000	44.4	0
8	其他;收益凭证	4,500	-	-	4,500
9	其他;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10	其他;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11	其他;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12	其他;收益凭证	3,500	-	-	3,500
13	其他;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合计			217.36	1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9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18.25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9,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7,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000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含1.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公司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59,275,416.14	1,595,505,039.85
负债总额	231,521,306.05	295,239,667.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7,754,110.09	1,300,265,371.95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2,095.13	-59,876,126.90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8.50%，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银河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格尔软件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6-068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000万元－14,000万元	盈利：8,280.6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4.92%－69.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030万元－13,030万元	盈利：6,855.7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0.89%－90.0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728元/股－0.0849元/股	盈利：0.0497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

本报告期，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锂离子电池隔膜市场需求持续旺盛，公司新增产能得到有效释放，同时在订单相对饱和的状态下，成本管理进一步得到提升，以上因素增加了公司利润空间；报告期内，PE管道产品受市场因素影响，售价较上年同期略有上升，且成本得到了有效控制，利润有所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6-046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700万元－2,300万元	亏损：39,638.6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729万元－2,329万元	亏损：38,514.3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87元/股－0.0118元/股	亏损：0.3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5年末完成重整计划执行后，经营质量持续改善，市场信用及业务体系逐步修复，负债规模显著下降，同时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剥离装修装饰业务，聚焦物业管理服务，因此本期公司营业成本、各项费用及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减少，亏损幅度较上年同期明显收窄。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6-068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4,000万元～26,500万元	盈利：8,864.1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70.75%～198.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0,000万元～22,500万元	盈利：4,30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64.15%～42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盈利：0.4753元/股～0.5248元/股	盈利：0.174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6年上半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是由于2026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增加以及葵花籽原料采购成本有所下降，使得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6-049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500万元-7,200万元	盈利：3,794.1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44.96%-89.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0,400万元-13,000万元	盈利：3,521.62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195.32%-269.1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2元/股-0.42元/股	盈利：0.2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1、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